

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函

地址：30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
201號

承辦人：蔡文翎

電話：(03)667-6639#212

傳真：(03)667-6524

電子信箱：skylotus1984@nhs.hcc.edu.
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竹特秘字第10901000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度身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(109A100171_1_031137239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
109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」實施計
畫，敬邀貴校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年度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資源班、特教班教師及特殊教育學校教師，每梯次50名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- 三、辦理日期：109年12月2日(星期三)。
 - (一)第一梯次(北區) 8時20分至12時20分：基隆市、臺北市、金門縣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連江縣。
 - (二)第二梯次(南區) 13時00分至16時00分：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市、嘉義縣、澎湖縣、臺南市、高雄



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3樓希羅廳(302會議室)(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，台鐵新烏日站3樓)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11月20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至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【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研習報名→國教署特教研習→研習名稱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身心障礙教育資源中心109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知能研習」】。

六、交通方式：本次研習無接駁服務，請自行前往研習地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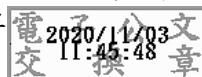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八、參加人員請惠予公(差)假，其往返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報支。

九、檢附本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國立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

裝

訂



線